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概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根據可能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或其他事項出售或購買任何證券之要約或邀請，或游說提出購買任何證券之建議。本公佈並不構成證券交易委員會規則及規例之游說／建議聲明。倘屬一九三四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第14d-2條所指的收購要約「開始」，收購人會以附表TO（「附表TO」）向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股權收購聲明。此外，在收購要約開始後，預期亞洲衛星會以附表14D-9（「附表14D-9」）向證券交易委員會提出游說／建議聲明。倘收購要約已開始，在美國持有亞洲衛星股份或在其他地區持有美國預託股份的人士謹請仔細閱讀收購人所提交的附表TO及亞洲衛星所提交的附表14D-9（如有），包括所附的任何其他文件及有關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因為有關文件載有與收購要約有關的重要資料。提交有關文件後，閣下可透過證券交易委員會網頁([www.sec.gov](http://www.sec.gov))以及亞洲衛星網頁([www.asiasat.com](http://www.asiasat.com))免費取得上述文件的副本及收購人或亞洲衛星向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其他文件。

本聯合公佈的陳述屬一九九五年美國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所界定的前瞻性陳述。改革法案為若干獲確認為屬前瞻性，並且附有具意義警告聲明（指出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資料所預測者出現重大差異之重要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提供「庇護港」。本公佈所用「估計」、「計劃」、「預測」、「預計」、「預見」、「意圖」、「展望」及其他同類詞彙乃為識別前瞻性陳述及資料。基於若干風險及不肯定因素（在提交予證券交易委員會之表格20-F所載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亞洲衛星年報中有較具體的說明），實際結果可能與預計結果有嚴重分別。該等風險及不肯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1)與科技有關的風險，包括延遲發射、發射失敗及在軌衛星失誤；(2)監管風險；及(3)訴訟及市場風險，且不限於上述重要因素。此外，亞洲衛星業務所在行業之證券或會波動或受亞洲衛星所能控制以外的經濟及其他因素所影響。

在適用法律或法規批准的情況下，並根據香港一般市場慣例，收購人、其聯營公司及經紀（作為代理人）除根據收購要約外，在收購要約仍然接受申請之前、當時或之後期間，或不時直接或間接購買或安排購買若干亞洲衛星股份或任何可即時兌換或交換或行使以換取亞洲衛星股份之證券。有關的購買或在公開市場以當時市價或在私人交易以協定價格進行。任何有關該等購買的資料均須根據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或法規的規定而披露。該等資料會透過修訂向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附表13E-3而披露，並且在根據收購守則或上市規則規定須在香港作出公開披露時，會在證券交易委員會的網頁([www.sec.gov](http://www.sec.gov))供自由查閱。收購人、其聯營公司及其經紀將依賴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證券交易委員會根據證券法第14e-5條授出的類別豁免寬免，並遵守該豁免寬免的其他條件規定。

倘本公佈所述之收購要約於美國境內作出，則是由收購人直接作出。本公佈所述由摩根士丹利代表收購人作出之收購要約應據此詮釋。

**ASIACO ACQUISITION LTD.**  **ASIA SATELLITE TELE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註冊號碼: 1373477)

(股份代號: 1135)

**聯合公佈**  
**ASIACO ACQUISITION LTD. 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9條**  
**以安排計劃之方式**  
**建議私有化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無限期押後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  
**及**  
**恢復買賣**  
**及**  
**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

**AsiaCo Acquisition Ltd. 之財務顧問**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財務顧問**  
**里昂證券資本市場有限公司**



**無限期押後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

於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上已通過無限期押後該等會議的決議案。該等建議將不會實行，故將進行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而正式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文件將於稍後寄發予亞洲衛星投東、美國預託股份持有人及購股權持有人。

## 恢復買賣

應亞洲衛星要求，亞洲衛星股份及美國預託股份分別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五十六分（香港時間）及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一）（紐約時間）起暫停於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以待發出有關價格敏感資料的公佈。亞洲衛星已向聯交所遞交申請，要求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香港時間）起恢復買賣亞洲衛星股份，而美國預託股份將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起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恢復買賣。

## 緒言

謹此提述收購人及亞洲衛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向計劃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聯合發出有關根據公司法第99條以安排計劃之方式建議私有化亞洲衛星的計劃文件（「計劃文件」），以及收購人及亞洲衛星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聯合發出有關援引授權條件及其他授權條件的公佈。計劃文件已界定詞彙在本公佈中具有相同涵義。

## 無限期押後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

### 法院會議

法院會議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假座香港銅鑼灣希慎道三十三號利園十七樓舉行。會上提呈無限期押後該會議的決議案。

出席法院會議並於該會上投票的十三名計劃股東，均全部(100%)（合共持有41,212,250股亞洲衛星股份）投票贊成，而無人(0%)投票反對無限期押後法院會議的決議案。

在該會議上已透過投票表決正式通過無限期押後法院會議的決議案。

- 註： (1) 有權出席法院會議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亞洲衛星股份總數：121,434,000股；及
- (2) 有權出席法院會議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的亞洲衛星股份總數：無。

## 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假座香港銅鑼灣希慎道三十三號利園十七樓舉行。會上提呈無限押後該會議的決議案。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該會上投票的十三名亞洲衛星股東，均全部(100%) (合共持有41,212,250股亞洲衛星股份) 投票贊成，而無人(0%)投票反對無限押後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

在該會議上已透過投票表決正式通過無限押後股東特別大會的決議案。

- 註：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亞洲衛星股份總數：390,339,000股；及
- (2)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的亞洲衛星股份總數：無。

亞洲衛星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並負責監察該等會議上的投票程序。

## 該等建議及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的影響

於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上已通過無限押後該等會議的決議案。該等建議將不會實行，故將進行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而正式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文件將於稍後寄發予亞洲衛星股東、美國預託股份持有人及購股權持有人。

## 暫停及恢復亞洲衛星股份買賣

應亞洲衛星要求，亞洲衛星股份及美國預託股份分別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五十六分(香港時間)及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一)(紐約時間)起暫停於聯交所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買賣，以待發出有關價格敏感資料的公佈。已向聯交所遞交申請，要求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香港時間)起恢復買賣亞洲衛星股份，而美國預託股份將自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三)起於紐約證券交易所恢復買賣。

由於該等建議不會實行，故會進行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亞洲衛星股東、美國預託股份持有人、購股權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亞洲衛星股份、美國預託股份及購股權時謹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ASIACO ACQUISITION LTD.**  
董事  
秘增信及 **Ronald J. Herman, Jr.**

承董事會命  
亞洲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翟克信

香港，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收購人之董事會由秘增信、*Ronald J. Herman, Jr.*、居偉民、高輝煌、顧寶芳及陳明克組成。

收購人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有關亞洲衛星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載意見（有關亞洲衛星集團之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有關亞洲衛星集團之事實除外），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任何誤導。

於本公佈日期，亞洲衛星之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翟克信及魏義軍；非執行董事秘增信、丁宇澄、*Ronald J. Herman, Jr.*、*John F. Connelly*、陳明克、顧寶芳、居偉民及高輝煌；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坤耀、史習陶及 *James Watkins* 組成。

亞洲衛星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就有關亞洲衛星集團之資料者）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載意見（僅就有關亞洲衛星集團之資料者）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僅就有關亞洲衛星集團之資料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任何誤導。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